

# 离别勾

(台湾) 古龙著

独家版权 翻录必究

# 离 别 钩

[台湾] 古 龙 著

鄂新登字 05 号

离 别 钩

作者：(台湾)古龙

责任编辑：白昌懋

\*

长江文艺出版社出版发行

(武汉市解放大道新育村 63 号)

湖南省新华印刷一厂印刷

湖南省新华书店经销

\*

787×1092 毫米 32 开本 7.5 印张

1992 年 11 月第 1 版 1992 年 11 月第 1 次印刷

印数：1—30000

ISBN7—5354—0688—2

1.569 定价：(全一册) 4.80 元

## 内容提要

关东落日马场入关买马，河朔大侠万君武饮酒暴毙，青楼美女思思无故失踪，180万两镖银忽然被劫，正直、勇敢的县城捕头舍死追回镖银，反背上劫镖黑锅……。所有这一切，原来均是一武林神秘帮会“青龙帮”的连环计。为洗不白之冤，追回被劫镖银，并与相爱之人永远相聚，从未暴露自己真实身份的杨铮被迫举起了其父遗留给他的武器——被视为武林凶器的“离别钩”……

本书是古龙先生武侠小说创作由青年步入壮年的标志，其情节的构思，人物的刻划，语言的细腻，等等，更加引人入胜。

狄青麟



万君武

狄小侯



「如意刀」高风



「万胜刀」许通

「快刀」方成

应无物



杨铮



藍一坐



呂素文

思思



花四爷

## 离别钩

一 不爱名马非英雄  
二 一身是胆  
三 暴风雨的前夕  
四 鲜红的指甲  
五 九百石大米  
六 黯然销魂处  
七 黎明前后  
八 天意如刀  
九 侯门深似海



失，少年的豪情渐渐从肚子里升起来的时候，他们也难免会提起一些往事，一些只要一想起就会让人觉得心里快乐得发疯的往事，每件事都值得他们浮三大白。

让人伤心失望痛苦悔恨的事，他们是绝不会去想的。他们总是希望自己能为自己制造一点欢愉，也希望别人同样快乐。

不如意事常有八九，人生中的苦难已经够多了，为什么还要自寻烦恼？我很了解这种人的想法和心情，因为我就是这种人。

现在我要说的这些事，每当我一想起，就会觉得好像是在一个零下八度的严冬之夜，冒着风雪回到了家，脱下了冷冰冰湿淋淋的衣服，钻进了一个热烘烘的热被窝。

—— 卅 二 五 十 年 少 ——  
※ ※ ※ ※

我也忘不了复兴岗。朋友和酒都是老的好。

我也很了解这句话，我喜欢朋友，喜欢喝酒，陪一个二十多年的老朋友，喝一杯八十年陈年的白兰地，那种感觉有谁能形容得出？

可惜在现代这种社会里，这里机会已经越来越小了。社会越进步，交通越发达，天涯如咫尺，今夜还在你家里跟你举杯话旧的朋友，明日很可能已远在天涯。

我的运气比较好，现在我还是可以时常见到很多很老很老的朋友。远在我还没有学会喝酒的时候，就已经认

得他们。——青要籍出不荒新，鼠荒赛出部开像案大，鼠文辞  
亥补良，事由是容补县不醉米出效鼠旺部部部部部  
部部部一宵野叔康，**淡水之夜** 个一宵只部“好康”杯

喝酒无疑是件很愉快的事，可是喝醉酒就完全是另  
外一件事了。

你大醉之后，第二天醒来时，通常都不在杨柳岸，也  
没有晓风残月。

你大醉之后醒来时，通常都只会觉得你的脑袋比平  
常大了五六倍，而且痛得要命，尤其是在第一次喝醉的时  
候更要命。

我有过这种经验。

那时候我在念淡江（校名），在淡水，几个同学忽然提  
议要喝酒，于是大家就想法子去（找）了几瓶酒回来。

大概有五六个人，找来了七八瓶酒，中国酒、外国酒、  
红露酒、乌梅酒、老米酒，杂七杂八的一大堆酒，买了一点  
鸭头、鸡脚、花生米、豆腐干，先在一个住在淡水的同学用  
一百二十块钱一个月租来的一间小破屋子里喝，喝到差不  
多了，阵地就转移到淡水海边的防波堤上去。不是杨柳  
岸，是防波堤。

那天也没有月，只有星——繁星。

大家提着酒瓶，躺在凉冰冰的水泥堤上，躺在亮晶晶  
的星光下，听海风吹动波浪，听海涛轻拍堤岸，你把酒瓶  
传给他，他喝一口，他把酒瓶递给我，我喝一口，又喝了一

轮之后，大家就开始比赛放屁，谁放不出就要罚一大口。

随时都能够把屁放出来绝不是件容易的事，身怀这种“绝技”的只有一个人，他说放就放，绝对没有一点拖泥带水的情况发生。

所以他拼命放屁，我们只有拼命喝酒。

那天大家真是喝得痛快得要命，所以第二天就难受得要命。

可是现在想起来，难受的感觉已经连一点都没有了，那种欢乐和友情，那一夜的海浪和繁星，却好像已经被“小李”的“飞刀”刻在心里，刻得好深好深。

## 太保与白痴

我当然不是那位在《流星、蝴蝶、剑》上映之后，忽然由“金童”改名为“古龙”的名演员。

可是我居然也演过戏。

我演的当然不是电影而是话剧，演过三次，在学生时代学生剧团里演的那种话剧，当然没有什么了不起。

可是那三次话剧的三位导演，却真是很了不起，每一位导演都非常了不起。

——李行、丁衣、白景瑞，你说他们是不是很了不起？

所以我常常喜欢吹牛，这三位大导演第一次导演的戏里面就有我。

在这种情况下，这种牛皮我怎么能不吹？

我想不吹都不行。

我也忘不了复兴岗。

第一次演戏是在附中，那时候我是师范学院附属中学初中部第三十六班的学生，李行先生是我们的训育组长，还在和他现在的夫人谈恋爱，爱得水深火热，我们早就知道他们是会白首偕老、永结连理的。

那一次我演的角色叫“金娃”，是个白痴，演过之后，大家都认为我确实很像是个白痴。

直到现在他们还是有这种感觉。

我自己也有。

我也忘不了复兴岗。

第二次演戏我演的那个角色也不比第一次好多少，那次我演的是个小太保，一个被父母宠坏了的小太保。

那时候我在念“成功”，到复兴岗去受训，第一次由青年救国团主办的暑期战斗文化训练。我们的指导老师就是丁衣先生。

现在我还是时常见到丁衣先生。他脸上有两样东西是我永远都忘不了的。

——一副深度近视眼镜和一脸温和的笑。



